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 2026-028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 4.00 亿元
投资种类	流动性较好、总体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购买流动性较好、总体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宏观经济、政策风险、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实际收益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投资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金融机构推出的流动性较好、总体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

（五）投资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0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较好、总体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但受宏观经济、政策风险、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相关产品的实际收益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将委托理财额度使用及委托理财投资产品严格把控，切实按照董事会决议执行。

2.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所发行的产品，并在投资前对相关产品进行风险评估。

3. 公司财务部建立委托理财台账、做好账务处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定期向公司经营管理层、审计部及董事会办公室报告委托理财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及时进行报告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审计部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监督，定期对委托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5.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开展委托理财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独立的外部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将在确保满足公司主营业务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通过购买流动性较好、总体风险可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及其指南对委托理财的本金和收益进行会计核算和列报，具体以公司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